

流星族休闲花园



雁南飞

内容简介

有没有这样一种爱情，
背负了身世飘零、背负了家国天下。

有没有这样一种结局，
淡泊了锦衣华服、淡泊了功名利禄。
为了亲情，她舍弃了生命中最动听的声音，
一生静默。

而征战沙场，叱咤风云的他，
决不允许她在这场逐猎中缺席。

她是胸怀北国梦的女子，
也是飞进他心底的南疆雁影，
是情牵、是缘订，还是注定的宿命？

图书在版编目 穴悦陨孕雪数据

流星族休闲花园丛书 援第十辑 轱雅编 援—乌鲁木齐：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圆园园年

陨晕苑京猿员原愿园京园

I 援流 援援 II 援朱 援援 III 援①故事—作品集—中国—
当代②小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③散文—作品集—
中国—当代 IV 援 圆苑援

中国版本图书馆 悦孕数据核字 穴园园年 第 员园苑园号

流星族休闲花园 第十辑 雪

主 编 押珠 雅

责任编辑：张红宇

装帧设计：黄 浩

出版发行：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社 址：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员园号

邮政编码：愿园园园

印 刷：广东惠阳印刷厂

开 本：愿园伊元愿 员源

印 张：员源 字数 猿园园千字

版 次：圆园园年 圆月第一版

圆园园年 圆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陨晕苑京猿员原愿园京园

定 价：穴源册雪员元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
方法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贷。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楠摇渔
雁南飞

前摇言

有一天 , 哉哉跟我说 , 讲个笑话给你听 , 如果你笑了 , 就证明你不是笨人 , 那么你就得答应我一件事 , 因为我帮你向全世界证实了这个伟大的事实。

我当然答应啦 ! 我怎么会是笨人呢 ? 像我这样有智慧的人已经不多了 , 呵呵。

哉哉的笑话是这样的——

魔王把公主带回了自己的城堡 , 魔王 : “你尽管叫破喉咙吧 ! 没有人会来救你的 !”

公主 : “破喉咙 ! 破喉咙 !”

没有人 : “公主 , 我来救你了 !”

魔王 : “说曹操曹操到 !”

曹操 : “魔王 , 你叫我干吗 ?”

魔王 : “哇 , 看到鬼了 !”

鬼 : “靠 , 被发现了 !”

靠 : “谁发现我了 ?”

谁：“关我什么事！”

魔王：“韵燥息赠早燥！”

上帝：“谁在叫我？”

谁：“没有人在叫你！”

没有人：“我哪有！”

据说魔王从此得了精神分裂症！

好老的网络笑话，早听过了。

不过我不是笨人嘛，于是理所当然狂笑啦。

于是我只好答应了 哉哉一件事。

于是我坐在电脑前，却整整一天没能开动一个字。

于是我发现我的脑子里有的情节到了键盘上就难产。

我发誓是用了 ~~还燥是燥~~ 秒的时间来考虑要不要坚持下去，直想到两眼发青，面白如纸，那种惨淡的过程，小死一回。

最后我终于不得不承认一个早已注定的事实——我真蠢！

因为我还答应 本月的 ~~韵燥燥~~ 全数归她！

楔子

“万岁——万岁——万万岁——”

明万历十四年二月，随着一声婴啼，死寂的紫禁城上空，出现一道被当朝百官吹捧为祥瑞之兆的红光，大明的第十三代少主万历终于在千呼万唤中迎来了皇三子的降生。不久，在这一片喜庆祥和的气氛之中，万历皇帝破格晋封皇三子常洵的生母、他最宠爱的妃子郑氏为皇贵妃。

然而在离郑贵妃寝宫不远的永福宫内，从随伺宫女到宫廷御医，都焦急地忙进忙出。

万历的另一个妃子，也就是皇长子常洛的母亲王恭妃正生着大病，性命垂危。所有的人都对这罕见的病症束手无策，常洛跪在母亲身边泪流不止，床榻前的薰香袅袅地飘散着，似乎预示着王恭妃的命不久矣。

“娘娘，娘娘——”

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打破了寝宫内惨淡沉寂的空气，让床榻上原本如同死去的人有了一丝反应。

朱常洛回过头去，看见奶娘玉嬷嬷喘着气冲进来，

满脸的红光，眉宇间有压抑不住的喜悦。

“玉嬷嬷，你好大的胆子，在母妃的寝宫内居然敢这样放肆！”常洛忍不住呵斥。

“洛儿——”王恭妃撑起虚弱的身子阻止了儿子的话。

她急切地探出手，握紧玉嬷嬷问道：“事情怎样了？大师到底有什么见解？”

“娘娘别急，先躺下再说。”玉嬷嬷伸手扶王恭妃躺下，看着跪在床前的常洛欲言又止。

“洛儿，你先退下吧，娘要跟玉嬷嬷商量点儿事，你去替娘看看药好了没有？”王恭妃慈爱地看着儿子布满泪痕的小脸，温柔地说。

常洛听话地退了下去，王恭妃抬起头满脸热切地望着玉嬷嬷，一双漾着水波的眸子里满是期待。

玉嬷嬷轻轻地叹了口气，说：“娘娘，您别着急，听我慢慢讲。”

“大师说，这事和小王爷的将来大有关系。万岁爷现今又得了个龙子，还为此封了郑娘娘为皇贵妃，群臣私下里都在说，皇上有心册立三皇子为太子。小主子年少，自是不懂这宫廷里的人心险恶，若是稍有差池，对他将来继承大统是大大的不利啊！”

“这我早知了，若我有个三长两短，洛儿纵是皇长子，将来也未必能顺利当上太子！只是我这身子，如何挨得过……”

“娘娘，所以那件事就显得蹊跷。这也是今日问过大师后，大师要我转告您的。只是，不知当讲不当讲。”

“嬷嬷，你是看着我长大的，有什么话不好讲的？”

“唉，这件事关系到小公主的一生啊，实在是……”

“临月？”

“正是临月公主。”

“这怎么可能？怎么会是临月？”玉嬷嬷的话像一记重锤敲在恭妃的心上，那张原本就惨白如雪的脸，显得更加凄楚痛苦；临月还只是个不满五岁的孩子啊，刚刚被皇上赐了名……”

“娘娘，奶妈知道您舍不得，可是娘娘这病来势凶猛，任是再好的太医都看不出所以来，这当口郑贵妃又生下了皇子，那件事……不能说没有蹊跷啊！如果小主子不能顺利登上太子的宝座——依照郑贵妃骄横善妒的性情，一朝得宠，必定会全力排挤小主子，好让亲生儿子成为太子——到时，您和小主子就会成为郑贵妃的眼中钉，永远都不会有安稳的日子过了。大师是皇上最宠信的得道高僧，他说的话决不会有错，娘娘可不能在这个时候心软。”

“可嬷嬷……”

“娘娘，这件事可是关系重大，大师的话不可不听啊！您要是信得过我，就把小公主交给我吧！”

“嬷嬷，可临月……”

“娘娘只管放心，一切有我。您只要好好养好身子，

才能继续把万岁爷留在您身边 ,将来小主子也才能顺利继承大统啊!”

员

夜晚，月亮隐在云层中，草丛里虫鸣唧唧，一声响过一声。

一队身着骑装的人马在这样的夜晚不停地赶路，没有一点多余的响动，除了沉沉的马蹄声。

突然间，草丛里亮起半点幽幽的蓝光，慢慢升腾，像是幽灵一般向半空中飘荡而去。

领队的男子受了惊吓，转回头用一种奇怪的语言冲身后的队伍大喊大叫着。蛇形的队伍瞬间乱作一团，完全不顾领队的叫喊。

一个兵模样的人怪叫着想要往野草深处躲藏，经过领队男子的坐骑时，一柄长刀凌空劈下，逃亡的士兵顿时身首异处。

慌乱的队伍因为这突来的威慑安静了下来，每个人都呆立在原地打着冷战，却不敢再移动半步。

领队男子翻身下马，叽里咕噜地冲手下乱喊了一通，继而又跨上马去，指挥着继续前进。

半晌没有动静，刚才的一切似乎真的是一场虚惊，

队伍踩过同伴的尸体沉默着又继续前行。

四周仍然很安静，没有半点声音，连夜虫也不再鸣叫了。

领队男子警惕地望着周围，心里暗咒着这半夜三更押送粮草的鬼差使。

还没容他多想，耳边突然响起一阵惊天动地的喊杀声，一群手执兵刃的粗壮汉子像是凭空冒出来的一样，出现在队伍前方。

“什么人？”领队男子操着生涩的汉语询问，语气里满是恐慌。

“送你们上西天的人。”粗壮汉子当中有人朗声回答道，话音未落，明晃晃的刀已经逼到眼前。

一场厮杀渐渐平息。

“老三，去见姑娘吧！”

“姑娘恐怕是等急了，咱们这次可要好好向她讨赏啊。哈哈……”叫老三的汉子踢了踢脚边一具尸体，打趣地说道。

“若不是姑娘料想到他们会走旱路，让咱们连夜赶过来，还先乱了他们的军心，咱们没这么容易捅丰臣秀吉后背一刀！”蓄着络腮胡的汉子拭干刀上的血迹，口气中满是掩不住的敬佩。

“是啊，要不公子爷怎么在私底下唤姑娘‘女诸葛’呢？哈哈，我看呐，世上怕是再难找到像姑娘这样的女豪杰了！”老三和旁边的几个大汉也交口称赞道。

“别多说了，咱们还是趁天亮前把粮草送到姑娘那边，好早点派到受灾的地方。”

“唉，我乔三算是服了，这条命，就跟着姑娘走了。”

“那是便宜你了！老三，咱兄弟枉活一世，还不如一个姑娘家有胆有谋。”

“姑娘家怎么了，也不输男儿的豪气，你可别小瞧了。”

“那是！谁敢啊？”

谈话声渐渐远了，只留下草丛中横七竖八躺着的尸体。

一切又恢复了宁静，虫鸣声再次响了起来，月亮也探出头来淡漠地扫视着这一幕，就好像刚才的厮杀从来不曾发生过一样。

而月下突然出现的人影，向着话音远去的地方冷冷一笑：“让人过目难忘的女子！”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扬州城外几百里远的一间驿站。

一名青衣男子翻身下马，连背上的重负都来不及卸下，粗犷的嗓门直冲马倌喊道：“赶路，换马了！”

年约十一二岁的小童迎上前来，肩头搭拉着白布哈腰问道：“客人要什么样的马？”

青衣男子皱皱眉头，看着如同店小二打扮的马倌，

忍不住粗声吼着：“怎么这么啰嗦，脚力最好的马只管牵上来就是。”

小童应声下去，青衣男子这才解下背上的钢刀，大力往桌上一放，抓起水壶仰头猛灌。晶莹的水珠从男子唇边滚滚直下，流淌到半敞开的布衫上，印下一大片深青色的水渍。

“这位爷想必是从南边来的吧，看样子赶得很辛苦。”一位留着花白胡子的老者上前，满脸堆笑地问道。

男子停下喝水的动作，放下水壶，用手背往嘴边胡乱一抹，瞪了他两眼，微微点了下头算是回答。

老者呵呵笑起来，把随身带的包裹往桌上一放，一副打算长谈的样子：“那爷应该知道泉州倭寇粮草被劫一事吧，听说不是官兵们干的，倒好像是一伙没什么来头的莽汉。”

“哦？”青衣男子这才有了点兴趣，双目圆睁着问道，“先生如何知道？”

不待老者答话，牵马的小童不知何时挤到这边，一脸得意地插嘴道：“什么莽汉，明明还有个姑娘家！虽然没有舞刀弄枪直接去抢粮草，却是暗地里帮着一伙子男人筹划接应，听说抢来的粮食都运到浙江赈济灾民去了，真是位巾帼英雄呢！”

青衣男子剑眉一挑，上前拎住小童的衣领问道：“小哥如何得知？”

小童被他的举动吓得脸色发白，战战兢兢地回答

道：“我……我也是听人说的……”

“什么人？”

“这个……”

“快说，再要吞吞吐吐，小心爷手上的钢刀不长眼！”

“是前几天，也有一队人马向北赶路，吵吵嚷嚷威风得很，听口气像是京城来的，其中有两个穿黑衣的男人这么说，小的无意间听见了，呃，这才知道原来是位姑娘家。”

“女人？”老者一脸不敢置信，频频摇头道：“做出这种事情，居然会是个女人，小哥，你听人瞎说的吧？”

那小童狠狠地白他一眼，满心不悦，不过为了自己这单薄的身子着想，他还是忙不迭地点头，满脸堆笑讨好着眼前的粗壮汉子：“那可不是，小的也只当是说笑呢！那么大件事，哪是一个姑娘家筹划得了的？”

青衣男子倒是没有再发问，随手将小童一摔，从怀中掏出银子往他面前一放，牵了马就走，刚背上的钢刀还没来得及插稳，晃晃悠悠白光一闪，便走得只剩一个黑影了。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万历二十六年江南扬州

扬州城内一派繁华似锦，往来的商客络绎不绝，仗剑执刀的侠士偶尔夹杂其间，还有街口巷弄中摆摊小贩

的吆喝 ,客栈饭馆里跑堂小二的叫嚷 ,让人觉得如同身在贞观年间的太平盛世中。

然而 ,扬州城的过客百姓都知道 ,大明和倭寇的战争已经持续多年了。

扬州城的百姓在多年的战火中 ,变得对任何消息都极为敏感。“国本”之争的结果 ,丰臣秀吉的野心 ,邓子龙将军的赤胆忠心 ,都是人们议论的话题。

然而这天在扬州城的街头巷尾被人们津津乐道的 ,不是国家兴亡 ,不是时局战况 ,而是来自秋水楼玉梳阁的消息。

中午时分 ,扬州城最大的客栈“莲桂斋”里人声鼎沸 ,座无虚席 ,店小二在堂上跑来跑去 ,伺候着南来北往的客人。

客人们闲聊的话题很多 ,但仔细听 ,最热门的莫过于“秋水楼玉梳阁”、“雁非姑娘”及“邓公子”这三个名字 ,人们对他们的关注程度比起前方的战事来 ,似乎有过之而无不及。

“听说了吗？雁非姑娘今日要在玉梳阁亲自摆酒款待邓如维邓公子 ,据说还要亲自送邓公子北上呢！”

“当然知道了 ,只是那位邓公子究竟是何许人也？能得到雁非姑娘这般赏识 ,让人羡慕得很。”

“那位邓公子 ,听说好像是邓子龙邓大将军的侄孙 ,为人爽直仗义 ,又饱读诗书 ,是个难得的人才 ,雁非姑娘对他另眼看待 ,也是情理之中的事 ,你我这些凡夫俗子 ,

自是不能和他相比的。”

“是啊是啊，才子佳人，本就是天生一对。”

……

整个“莲桂斋”沉浸在“才子佳人”的感叹声中，似乎所有的人都对这场饯别宴充满兴趣。

只有坐在窗边的一名男子对众人的谈论毫无所觉，依旧淡定地吃着肉、喝着酒。反倒是同桌一个约莫十五六岁的孩子压抑不住对这场谈话中男女主角的好奇，探过身子悄声问他：“主子，前两天多科奇回报的消息看来不假，您要他去查的那位姑娘，倒还真是一个了不得的人物呐！要不，咱们也跟去看看？”

男子微微仰起头，犀利的目光环视了客栈一眼，继而又低下头去，啜饮了一口杯中的酒，没有回答。

“主子！”

“吉格勒，我们此番南下是为了调查众人口中的‘才子佳人’的吗？”

“小的不敢，但是主子，邓如维蛰伏了这么久，为何偏偏选在此时上京？况且，泉州出了这么大的事，据多科奇的说法，就连长庆宫和福王都惊动了，主子不想知道是为什么吗？”

男子再次抬起头，严峻深沉的表情有了一丝改变，“吉格勒，明日多科奇还要南下再探，你就留在客栈，我到秋水楼走一遭。”

“是，主子。”

在众人的议论声中 ,他带着吉格勒悄然离去。

没有人注意这两个过客 ,人们关注的 ,依旧是玉梳阁里引人遐想的场景。国家的兴亡和战事的胜败 ,仿佛都已经远去 ,只留下“才子佳人”这等千古不衰的话题 ,像扬州城里的碧波秋水一样 ,荡漾在乱世烟尘之中……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秋水楼玉梳阁内 ,雕花的几案上 ,薰着紫檀香 ,铮铮的琴声伴随着幽幽的香气 ,在雅致的房间里流泻。身着紫衣的年轻女子正端坐在临窗的位置抚琴 ,琴声中隐隐透露出不该属于她这个年纪的苍凉和悲戚。

丫鬟卉儿捧着香茗立在她身侧静静地聆听着 ,沉浸在女子抚出的悲凉意境之中。

“ 呛—— ”琴弦断裂声让流泻的音韵戛然而止。

年轻女子显然是受了惊吓 ,呆呆地看着断裂的琴弦好一会儿 ,才回过神来 :“ 雁非姐姐 ,你怎样了 ? 有没有受伤 ? ”卉儿慌忙执起女子的手仔细查看。

“ 我没事 ,只是被吓了一跳。 ”雁非从容地收回手 ,笑着安慰卉儿。

“ 还是让李妈妈叫人来看看吧 ,要真是伤了手就不好了。 ”

“ 卉儿 ,不用了 ,今晚看来是不能用琴了 ,你去帮我把琵琶拿过来。邓公子就快来了 ,你也该好好准备一下

了。”

卉儿笑盈盈地放下茶杯，冲雁非做了个鬼脸：“何必准备呢？人家邓公子一看见雁非姑娘你，早就七魂丢了六魂，我们这些下人再怎么准备，也抵不上姐姐的一个笑啊！”

“贫嘴，还不快去？”回首的人儿粉面含羞，似嗔似娇，眉眼间有掩不住的风情。

看着卉儿暗笑着转身行去，雁非来到梳妆台前，罗裙的下摆轻轻漾出一个优美的幅度。

看着镜中薄施粉黛的自己，她不禁有些怔忡：肤白如雪、冰肌玉骨、绿鬓如云、面带桃李，身段如同江南三月的飞燕一般轻盈柔媚，举手投足间洋溢着说不出的风情。绝美的五官中，只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隐隐透着逼人的英气，显示着娇媚的容貌下，藏着不同于寻常女子的坚强和睿智。

十年了！算一算，离开江西九江的老家来到这被称为人间仙境的秋水楼玉梳阁，已经有十年之久。

这十年里，除了前些日子的泉州之行外，她没有离开过扬州城半步，所有的见闻都是从扬州城熙来攘往的过客口中听来的。她在玉梳阁中所学到的，只是诗词歌赋、棋艺书法和刺绣女红之类的，没有半点关于国家、关于民族的概念，让她从一个不解世事的纯真孩童，变成了一个让男人们为之疯狂的绝色女子，而她的才气，又让那些觊觎她的男人们自惭形秽。